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现场培训情况报告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部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旗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的保荐机构，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保荐工作指引（2014年修订）》等有关规定，中旗股份持续督导项目组对中旗股份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相关辅导对象进行了一次培训，现将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培训基本情况

- 1、培训时间：2019年12月24日
- 2、培训地点：南京市玄武区徐庄软件园苏园路6号2栋会议室
- 3、参加培训人员：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有关中层管理人员
- 4、培训主题：2019年4月新修订的上市公司章程指引和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内容

二、培训主要内容

依据《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19年4月17日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30日修订）》等法规的条款，对以下内容进行了培训和讲解：

- 1、上市公司回购本公司股份的情形、采用的交易方式及议事规则
- 2、股东大会召开地点及投票方式、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设置等公司治理的相关要求
- 3、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持有该上市公司股份的有关规定

三、本次培训的效果

中旗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按照本次培训工作的安排，积极安排和落实各项具体工作，为保荐机构和培训人员提供了必要的条件和场地保证，为培训对象参与培训工作提供了便利条件。接受培训的人员均认真配合培训人员的培训工作，保证了本次培训的顺利开展。通过本次培训工作，进一步加深了培训对象对提升上市公司治理水平的理解。本次培训实现了培训目标，达到了预期效果。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江苏中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现场培训情况报告》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_____
 周会明 何 勇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